

1. 商戶資料

商戶註冊名稱:

常用名稱(若與註冊名稱不同):

商戶性質:

商戶類型:

商戶地址:

商戶網址(如適用):

主要聯絡人名字:

主要聯絡人電郵:

主要聯絡人電話:

請提供閣下商戶的簡介(最多**200**字)

2. 項目說明

預計項目開始時間:

預計項目結束時間:

請總括描述項目的內容, 包括目標和預期成果(最多**400**字)。

3. 項目說明

請說明項目對社區(如適用)和業務發展預計可帶來的影響(最多200字)。

4. 項目時間表

請提供項目時間表以及預計可完成的日期(如適用)(最多200字)。如果你的項目會超出標準的完成時間,請提供有關延長時間表的簡要說明,以及它如何符合整體工作範圍的要求。

5. 項目開支

請列出這個項目的預算，包括各項開支明細以及所要求的資助金額。請附上報價作為參考。

事項	內容	估計金額
		\$
		\$
		\$
		\$
		\$
		\$
		\$
		\$
		\$
		\$
		\$
		\$
		\$
		\$
		\$
		\$
		\$
GST		\$
儲備金 (如適用)		\$
總項目開支		\$
您將投入的金額		\$
要求華埠振興基金批出的資助金額		\$
其他資金來源		\$

6. 簽署

茲證明本資助申請表中所提供的內容，據我們所知是準確及完整的，並且獲得我們所代表的機構的授權。我們還保證我們的機構符合以下的資格。

資格

華埠振興基金接受溫哥華華埠歷史保留區範圍內的註冊商戶和非牟利機構申請。所有商業類型，包括新創企業和已建立的企業，都合資格提出申請。申請人必須證明其建議的項目完全符合本計劃的宗旨和資助類別。

本計劃只會資助與以下其中一個指定領域相關的項目：數碼營銷、傳統營銷、人力資源、網站和電子商務平台，以及實體改善。請注意，申請項目不應在正式獲得資助之前展開。此外，已經完成或正在進行的項目將不符合資助資格。

如果我們的機構成功獲得資助，我們同意履行以下條款。我們的機構將與溫哥華華埠基金會簽訂資助協議，而該協議中將列明此申請項目的詳情。

簽名

日期

姓名(以正楷書寫)

如何申請

請按照以下步驟申請華埠振興基金：

- 填寫申請表的所有部分，提供閣下商戶/機構的資料、建議的項目以及該項目如何與本計劃目標相符。
- 附上所需的證明文件，如項目內容、預算和潛在合作夥伴的協議文件。
- 你可以選擇透過以下其中一個方法提交申請：
 - 掃描已簽署的申請表連同所需文件，電郵至 kevin@chinatownfoundation.org
 - 郵寄或親身將已簽署的申請表連同所需文件遞交至溫哥華華埠基金會。地址：168 East Pender Street, BC, V6A 1T3。請註明 Chinatown Impact Fund

親身遞交申請時間為每天上午10:00至下午4:00

在申請過程中如有任何查詢或需要協助，請隨時聯繫我們，郵箱為 kevin@chinatownfoundation.org

條款

1. 若資助未被用於申請項目上或申請中有不實陳述，資助金額將全數退還予基金會。
2. 若此申請中說明的項目內容出現任何變動，基金會需要在實施變動前的兩周內收到有關通知。
3. 若此申請中提出的項目未有啟動、未完成，或者在沒有用盡全部資助金額的情況下完成，剩餘金額將退還予基金會。
4. 基金會將保留審核和驗證所提供資金去向的權利，以確保資金按照申請目的和規定使用。
5. 接受資助一方將需要向基金會提交最終報告；及
6. 在資助申請獲批的情況下，若違反條款或未能於限期前完成項目，申請方需要向基金會報告所有未完成的工作，包括新的完成時間表，否則退還資助。